

公司代码：601326

公司简称：秦港股份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秦港股份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秦港股份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秦港股份	601326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秦港股份	0336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喜平	张楠
电话	0335-3099676	0335-3099676
办公地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滨路35号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滨路35号
电子信箱	qggf@portqhd.com	qggf@portqhd.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475,843,345.17	25,479,855,440.54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744,134,191.58	14,610,442,895.38	0.92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720,867.36	1,526,884,323.54	-16.71
营业收入	2,995,402,079.12	3,390,705,885.07	-1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5,741,812.29	549,099,796.92	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4,253,555.09	517,397,115.31	7.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6	3.87	减少0.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0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9,89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27	3,032,528,078	3,032,528,078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sup>注</sup>	境外法人	14.81	827,520,382		未知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11.12	621,455,485		无	
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6	209,866,757		无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42,750,000		无	
中远海运(天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41,437,588		无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41,437,588		无	
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41,437,588		无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4	41,437,588		无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其他	0.74	41,247,362	41,247,362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	不适用					

的说明

注：截至报告期末，河北港口集团通过其境外全资子公司河北港口集团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秦港股份 H 股 71,303,000 股，占秦港股份股本总额的 1.28%，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货物总吞吐量 175.60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吞吐量（189.89 百万吨）减少 14.29 百万吨，降幅为 7.53%。

本公司各港口吞吐量如下：

	2020 上半年度		2019 上半年度		增加/（减少） （百万吨）	增加/（减少） 百分比（%）
	吞吐量（百 万吨）	占总吞吐量 百分比（%）	吞吐量（百 万吨）	占总吞吐量 百分比（%）		
秦皇岛港	89.70	51.08	107.88	56.81	(18.18)	(16.85)
曹妃甸港	52.21	29.73	50.09	26.38	2.12	4.23
黄骅港	33.69	19.19	31.92	16.81	1.77	5.55
总计	175.60	100.00	189.89	100.00	(14.29)	(7.53)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于秦皇岛港货物吞吐量为 89.70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107.88 百万吨）减少 18.18 百万吨，降幅为 16.85%，其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下游企业开工不足导致用电量减少，电厂日耗低于去年同期水平，煤炭需求下滑，造成秦皇岛港煤炭吞吐量降幅较大。

本公司于曹妃甸港货物吞吐量为 52.21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50.09 百万吨）增长 2.12 百万吨，增幅为 4.23%，其主要原因是受国家经济政策影响，基建投资加大，刺激了钢铁需求，进而带动铁矿石的进口量。

本公司于黄骅港货物吞吐量为 33.69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31.92 百万吨）增长 1.77 百万吨，增幅为 5.55%，其主要原因是港口腹地钢企矿石需求稳定，港口铁路及汽运疏港效率提升，部分货源由周边港口转至黄骅港上水。

本公司经营的货种吞吐量如下：

	2020 上半年度		2019 上半年度		增加/(减少) (百万吨)	增加/(减少) 百分比 (%)
	吞吐量 (百 万吨)	占总吞吐量 百分比 (%)	吞吐量 (百 万吨)	占总吞吐量 百分比 (%)		
煤炭	100.12	57.02	119.52	62.94	(19.40)	(16.23)
金属矿石	57.47	32.73	52.80	27.81	4.67	8.84
油品及液 体化工	1.14	0.65	1.41	0.74	(0.27)	(19.15)
集装箱	6.71	3.82	8.26	4.35	(1.55)	(18.77)
杂货及其 其他货品	10.16	5.78	7.90	4.16	2.26	28.61
总计	175.60	100.00	189.89	100.00	(14.29)	(7.53)

### 1. 干散货装卸服务

本公司经营的干散货装卸服务主要包括煤炭及金属矿石装卸服务。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干散货总吞吐量 157.59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172.32 百万吨)减少 14.73 百万吨，降幅为 8.55%。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完成煤炭吞吐量 100.12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119.52 百万吨）减少 19.40 百万吨，降幅为 16.23%，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导致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叠加上半年进口煤大量通关到岸，内贸煤炭需求不旺。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完成金属矿石吞吐量 57.47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52.80 百万吨）增长 4.67 百万吨，增幅为 8.84%，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国家经济政策带动腹地钢厂矿石需求增长，“公转铁”发运量大幅增加。

### 2. 油品及液体化工装卸服务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油品及液体化工总吞吐量 1.14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1.41 百万吨）减少 0.27 百万吨，降幅为 19.15%，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腹地沥青厂受疫情及国际原油市场波动影响，报告期内长时间停产。

### 3. 集装箱服务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集装箱 610,641TEU，折合总吞吐量 6.71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578,003TEU 及 8.26 百万吨）箱量增长 32,638TEU，箱量增幅为 5.65%，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开通了“黄骅港-天津港”天天班航线，集装箱吞吐量大幅增长。

### 4. 杂货装卸服务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杂货及其他货品总吞吐量 10.16 百万吨，较 2019 年同期（7.90 百万吨）增长 2.26 百万吨，增幅为 28.61%，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南方基建市场需求强劲以及公司海铁联运业务稳定持续增长。

### 5. 港口配套服务及增值服务

本公司亦提供各种港口配套服务及增值服务。本集团的港口配套服务包括拖轮、理货、转运及船舶代理服务；增值服务主要包括拖驳、理货、配煤及保税仓库与出口监管仓库业务。2020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港口配套及增值服务营业收入为 4,966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5,363 万元)减少 397 万元降幅 7.40%。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